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 會計估計變更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為確保固定資產會計折舊年限更加符合資產實際使用情況，本公司根據實際情況決定對部份固定資產（包括IPTV設備、CDN設備和企業信息系統設備）的會計折舊年限進行調整，折舊年限由10年調整為5年。上述調整自2017年10月1日起開始執行。

#### 一、會計估計變更概述

自2016年6月提出實施「轉型3.0」戰略以來，本公司積極推進網絡智能化，引入SDN、NFV、雲等新技術，加速構建新一代網絡。為打造全新網絡體驗，提升業務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決定加快IPTV設備、CDN設備和企業信息系統設備的升級和更新換代，以促進本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預計上述固定資產的實際使用年限與原有估計折舊年限將出現差異。在對本公司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進行覆核之後，為更準確地反映本公司固定資產使用年限，使固定資產以及其相關的折舊費用更能恰當反映本公司實際使用情況，本公司決定變更部份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會計估計，將IPTV設備、CDN設備和企業信息系統設備的會計折舊年限由10年調整為5年。

## 二、會計估計變更的具體情況

本公司對部份固定資產的折舊年限進行調整，具體情況如下：

| <u>固定資產類別</u>         | <u>調整前折舊年限</u> | <u>調整後折舊年限</u> |
|-----------------------|----------------|----------------|
| IPTV設備、CDN設備和企業信息系統設備 | 10年            | 5年             |

## 三、預期會計估計變更對本公司的財務影響

上述變更自2017年10月1日起開始執行。此次部份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調整屬於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會計處理，無須追溯調整，因此對本集團以往各年度財務報告不會產生任何影響。根據現有資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此等會計估計變更預期增加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折舊費用約人民幣40億元，預計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造成影響。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在2017年度財務審計時對本集團包含此會計估計變更的2017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審計。

上述會計估計變更預期對折舊及利潤之影響僅為本公司根據現有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審核。

## 四、董事會意見

經聽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意見，董事會認為，本次會計估計變更符合相關法規。變更後的會計估計能夠更準確地反映本公司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和實際使用情況，同時也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規定，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同時籲請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小心謹慎。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楊杰

中國北京，2017年12月15日

## 預測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 1933 年證券法（修訂案）第 27 條 A 款和美國 1934 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 21 條 E 款所規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出入。此外，我們將不會更新這些預測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詳細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的 20-F 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交會的其他文件。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楊杰（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劉愛力（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柯瑞文、孫康敏、高同慶、陳忠岳（皆為執行副總裁）、陳勝光（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史美倫、徐二明、王學明（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